

2024 年枣庄市峯城区人民政府办公室
（机关）单位预算

目 录

第一部分 单位概况

- 一、主要职责
- 二、机构设置情况

第二部分 2024 年单位预算表

- 一、收支总体情况表
- 二、收入总体情况表
- 三、支出总体情况表
- 四、财政拨款收支总体情况表
- 五、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情况表
- 六、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表
- 七、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情况表
-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表
-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情况表
- 十、基本支出预算情况表
- 十一、项目支出预算情况表
- 十二、政府采购预算情况表

第三部分 2024 年单位预算情况和重要事项说明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

单位概况

一、主要职责

第一条 根据中共枣庄市委、枣庄市人民政府批准的《关于印发〈峰城区机构改革方案〉的通知》（室字〔2019〕6号）和《中共峰城区委、峰城区人民政府关于峰城区区级机构改革的实施意见》（峰发〔2019〕1号），制定本规定。

第二条 峰城区人民政府办公室（以下简称区政府办公室）是协助区政府领导同志处理区政府日常工作的机构，为正科级，加挂峰城区地方金融监督管理局（以下简称区地方金融监督管理局）、峰城区大数据局（以下简称区大数据局）牌子。

第三条 中共峰城区委财经委员会办公室（以下简称区委财经办）设在区政府办公室，接受中共峰城区委财经委员会（以下简称区委财经委）的直接领导，承担区委财经委具体工作，主要负责贯彻落实党中央和省委、市委经济工作方针政策，分析研判全区经济形势，研究经济发展重大问题，把握经济走向，提出政策建议；组织筹备区委重要经济工作会议，以及督促落实有关议定事项等。区政府办公室有关内设机构承担区委财经办相关工作。

第四条 区政府办公室贯彻党中央关于政府系统工作的方针政策和决策部署，落实市委、区委工作要求，在履行职责过程中坚持和加强党对政府系统工作的集中统一领导。主要职责是：

（一）协助区政府领导同志审核或者组织起草区政府、区政府办公室发布的文电；负责承办各级各类文电、文稿的收发、传阅、报批、档案管理以及保密工作。

（二）负责区政府会议的准备和会务工作，组织起草区政

府领导同志讲话以及其他综合性文稿，协助区政府领导同志组织会议决定事项的实施。

（三）负责区政府重大活动的组织统筹、区政府领导同志政务活动的组织安排工作，负责或者参与有关重大接待活动的组织协调工作。

（四）负责区政府值班工作，及时向区政府领导同志报告重要情况，传达并督查落实区政府领导同志批示要求。

（五）承办区政府各部门和各镇（街道）政府（办事处）请示区政府的事项，提出审核（拟办）意见，报区政府审批。

（六）根据区政府领导同志的批示要求，对区政府部门间出现的争议问题提出处理意见，报区政府领导决定。

（七）协助区政府领导同志调度掌握全区工作情况，根据区政府领导同志批示要求对重要工作部署进行综合协调。

（八）督促检查区政府各部门和各镇（街道）政府（办事处）贯彻落实区政府公文、会议决定事项及区政府领导同志批示要求的情况，及时向区政府领导同志报告并提出有关建议。

（九）根据区政府领导同志批示要求，负责组织或者参与对全区经济社会发展重大问题的调查研究和政策咨询，起草区政府工作报告和重要综合性文稿等。对区政府重大战略实施、重大决策落实情况进行跟踪调研。综合分析研判全区经济社会发展形势，提出意见建议，为区政府决策提供参考。

（十）负责收集、整理、分析、报送重要信息，履行区政府新闻发言人职责。

（十一）负责组织协调、督促检查有关人大代表建议、政协提案的办理工作。

(十二)负责推进、指导、协调、监督全区政府信息公开和政务公开工作,承担区政府政务公开领导小组的日常工作。

(十三)负责统筹研究推进政府职能转变和放管服改革的政策措施并组织实施。牵头推进行政审批制度改革和政府职能转变工作。协调指导全区政务服务体系建设和监督指导运行区政务服务中心和区级政务服务热线,推进区级政务服务事项上网运行并进行电子监察。承担区推进政府职能转变和放管服改革协调小组日常工作。

(十四)负责牵头制定并组织实施全区大数据发展应用规划和政策措施,加快建设“智慧城市”和“互联网+政务服务”。统筹规划大数据基础设施建设,负责电子政务外网等统一基础设施的规划、建设、协调、管理,推动政府数据开放共享利用。指导协调大数据产业发展,健全大数据安全保障体系等。指导全区电子政务以及内网的应用管理,监督指导区政府网站建设。

(十五)负责组织协调打击走私综合治理等方面工作;负责外地驻峰办事机构登记备案、节能管理等工作。

(十六)贯彻执行外事工作法律法规和方针政策,拟订全区外事工作规章制度和工作规则,统筹协调重要外事事项,综合归口管理全区外事工作。承担区委外事工作委员会的日常工作,指导区人民对外友好协会有关工作。

(十七)负责贯彻执行国家金融工作方针政策,配合中央、省、市金融监管机构对地方法人金融机构、上市公司和直接融资活动进行监督管理;依照权限负责全区融资性担保机构、典当机构、小额贷款公司监管工作;依照权限对新型金融组织、

交易场所的业务情况及其风险状况进行指导和管理；协调组织地方金融统计监测、专项调查等。

（十八）管理区信访局。

（十九）承办区委、区政府交办的其他事项。

（二十）职能转变。按照党中央、国务院决策部署，根据省委、省政府和市委、市政府、区委、区政府工作要求，围绕推动高质量发展，加快政府职能深刻转变，深入推进简政放权、放管结合、优化服务改革，着力精简行政审批，深化“一次办好”改革，健全完善政务服务体系，指导推进马上办、网上办、就近办、一次办，不断优化营商环境，加强口岸、通关统筹协调职能，改善社会服务，激励创业创新，更大限度激发市场活力，调动人的积极性和社会创造力。加大政务公开力度，强化决策、执行、管理、服务、结果五公开，加强信息发布、政策解读，及时回应社会关切，接受人民监督。

（二十一）有关职责分工。

1. 与区委网信办在信息化工作方面的职责分工。区政府办公室（区大数据局）负责规划指导全区大数据工作，推动数据资源共享开放和开发利用，促进政用、民用、商用大数据融合发展，负责全区大数据安全保障工作。区委网信办负责指导推进全区信息化工作，组织拟订全区信息化发展规划、政策和重大措施，指导、检查、推动各镇（街道）各部门信息化工作，协调解决网络安全和信息化发展中的重大问题，负责指导协调全区信息安全整体工作。

2. 与区委网信办在电子政务方面的职责分工。区政府办公室（区大数据局）负责研究提出全区电子政务发展规划，配合

区委办公室推进全区电子政务内网建设和管理工作；承担区政府网站统一技术平台和政务服务平台的统筹规划、系统建设、运行维护、技术支持、安全保障工作。区委网信办负责全区电子政务网络建设的总体规划和协调工作，指导全区电子政务建设，统筹协调政务网络管理。

3. 与区工业和信息化局在信息产业方面的职责分工。区政府办公室（区大数据局）负责大数据相关产业发展。区工业和信息化局负责推动电子信息产品制造业、软件业和信息服务业发展。

二、机构设置情况

本单位为枣庄市峰城区人民政府办公室二级预算单位，单位预算包括：枣庄市峰城区人民政府办公室（本级）预算；峰城区机关事务服务中心；峰城区政府调查研究中心；峰城区大数据中心预算。

纳入枣庄市峰城区人民政府办公室（机关）单位 2024 年预算编制范围的三级预算单位包括：

- （一）峰城区机关事务服务中心
- （二）峰城区政府调查研究中心
- （三）峰城区大数据中心

第二部分

2024 年单位预算表

收支总体情况表

部门（单位）：枣庄市峰城区人民政府办公室（机关）

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目	预算数	项目	预算数
一、财政拨款	2,468.81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2,549.61
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	2,468.81	二、外交支出	
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		三、公共安全支出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入		四、教育支出	
二、财政专户管理资金收入		五、科学技术支出	
三、事业收入（不含教育收费）		六、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四、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七、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09.04
五、其他收入	200.00	八、卫生健康支出	33.17
		九、节能环保支出	
		十、城乡社区支出	
		十一、农林水支出	
		十二、交通运输支出	
		十三、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十四、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十五、金融支出	
		十六、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十七、住房保障支出	61.49
		十八、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十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二十、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二十一、其他支出	
本年收入合计	2,668.81	本年支出合计	2,753.31
上级补助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对附属单位的补助支出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		上缴上级支出	
上年结转	84.50	结转下年	
收 入 总 计	2,753.31	支 出 总 计	2,753.31

收入总体情况表

部门（单位）： 枣庄市峄城区人民政府办公室（机关）

单位： 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财政专户 管理资金 收入	事业收入 （不含教 育收费）	事业单位 经营收入	其他 收入	上级补 助收入	附属单 位上缴 收入	使用非财 政拨款结 余	上年 结转
类	款	项			小计	一般公共 预算收入	政府性 基金预 算收入	国有资 本经营 预算收 入								
合 计				2,753.31	2,468.81	2,468.81					200.00					84.50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2,549.61	2,265.11	2,265.11					200.00					84.50
	03		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	2,468.61	2,265.11	2,265.11					200.00					3.50
		01	行政运行	644.36	644.36	644.36										
		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1,820.75	1,620.75	1,620.75					200.00					
		99	其他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 务支出	3.50												3.50
	05		统计信息事务	81.00												81.00
		99	其他统计信息事务支出	81.00												81.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09.04	109.04	109.04										
	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09.04	109.04	109.04										
		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72.69	72.69	72.69										
		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36.35	36.35	36.35										
210			卫生健康支出	33.17	33.17	33.17										
	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33.17	33.17	33.17										
		01	行政单位医疗	33.17	33.17	33.17										
221			住房保障支出	61.49	61.49	61.49										
	02		住房改革支出	61.49	61.49	61.49										
		01	住房公积金	61.49	61.49	61.49										

支出总体情况表

部门（单位）：枣庄市峄城区人民政府办公室（机关）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结转下年
类	款	项					
			合 计	2,753.31	848.06	1,905.25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2,549.61	644.36	1,905.25	
	03		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	2,468.61	644.36	1,824.25	
		01	行政运行	644.36	644.36		
		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1,820.75		1,820.75	
		99	其他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支出	3.50		3.50	
	05		统计信息事务	81.00		81.00	
		99	其他统计信息事务支出	81.00		81.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09.04	109.04		
	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09.04	109.04		
		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72.69	72.69		
		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36.35	36.35		
210			卫生健康支出	33.17	33.17		
	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33.17	33.17		
		01	行政单位医疗	33.17	33.17		
221			住房保障支出	61.49	61.49		
	02		住房改革支出	61.49	61.49		
		01	住房公积金	61.49	61.49		

财政拨款收支总体情况表

部门（单位）：枣庄市峄城区人民政府办公室（机关）

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目	预算数	项 目	预算数			
			总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一、一般公共预算收入	2,468.81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2,349.61	2,349.61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		二、外交支出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入		三、公共安全支出				
		四、教育支出				
		五、科学技术支出				
		六、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七、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09.04	109.04		
		八、卫生健康支出	33.17	33.17		
		九、节能环保支出				
		十、城乡社区支出				
		十一、农林水支出				
		十二、交通运输支出				
		十三、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十四、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十五、金融支出				
		十六、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十七、住房保障支出	61.49	61.49		

收 入		支 出				
项目	预算数	项 目	预算数			
			总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十八、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十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二十、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二十一、其他支出				
本 年 收 入 合 计	2,468.81	本 年 支 出 合 计	2,553.31	2,553.31		
上年结转	84.50	结转下年				
收 入 总 计	2,553.31	支 出 总 计	2,553.31	2,553.31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情况表

部门（单位）：枣庄市峄城区人民政府办公室（机关）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类	款	项			小计	人员支出	日常公用支出	
合 计				2, 553. 31	848. 06	795. 67	52. 39	1, 705. 25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2, 349. 61	644. 36	591. 97	52. 39	1, 705. 25
	03		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	2, 268. 61	644. 36	591. 97	52. 39	1, 624. 25
		01	行政运行	644. 36	644. 36	591. 97	52. 39	
		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1, 620. 75				1, 620. 75
		99	其他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支出	3. 50				3. 50
	05		统计信息事务	81. 00				81. 00
		99	其他统计信息事务支出	81. 00				81. 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09. 04	109. 04	109. 04		
	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09. 04	109. 04	109. 04		
		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72. 69	72. 69	72. 69		
		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36. 35	36. 35	36. 35		
210			卫生健康支出	33. 17	33. 17	33. 17		
	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33. 17	33. 17	33. 17		
		01	行政单位医疗	33. 17	33. 17	33. 17		
221			住房保障支出	61. 49	61. 49	61. 49		
	02		住房改革支出	61. 49	61. 49	61. 49		
		01	住房公积金	61. 49	61. 49	61. 49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表

部门（单位）：枣庄市峄城区人民政府办公室（机关）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部门预算支出 经济分类科目名称	科目编码		政府预算支出 经济分类科目名称	基本支出预算		
类	款		类	款		小计	人员支出	日常公用支出
合 计						848.06	795.67	52.39
301		工资福利支出	501		机关工资福利支出	775.39	775.39	
301	01	基本工资	501	01	工资奖金津补贴	230.36	230.36	
301	02	津贴补贴	501	01	工资奖金津补贴	177.44	177.44	
301	03	奖金	501	01	工资奖金津补贴	18.64	18.64	
301	07	绩效工资	501	01	工资奖金津补贴	130.59	130.59	
301	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501	02	社会保障缴费	72.69	72.69	
301	09	职业年金缴费	501	02	社会保障缴费	36.35	36.35	
301	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501	02	社会保障缴费	33.17	33.17	
301	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501	02	社会保障缴费	3.26	3.26	
301	13	住房公积金	501	03	住房公积金	61.49	61.49	
301	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501	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11.40	11.40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502		机关商品和服务支出	52.39		52.39
302	01	办公费	502	01	办公经费	16.59		16.59
302	17	公务接待费	502	06	公务接待费	1.18		1.18
302	28	工会经费	502	01	办公经费	6.75		6.75
302	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502	08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3.00		3.00
302	39	其他交通费用	502	01	办公经费	23.57		23.57
302	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502	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1.30		1.30
303		对个人和家庭补助	509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20.28	20.28	
303	05	生活补助	509	01	社会福利和救助	20.10	20.10	
303	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509	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0.18	0.18	

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情况表

部门（单位）：枣庄市峄城区人民政府办公室（机关）

单位：万元

2023 年预算数						2024 年预算数					
合计	因公出国 （境）经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公务接待费	合计	因公出国 （境）经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公务接待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 经费	公务用车运行 维护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 经费	公务用车运行 维护费	
4.16	0.00	3.00	0.00	3.00	1.16	4.18	0.00	3.00	0.00	3.00	1.18

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表

部门（单位）：枣庄市峄城区人民政府办公室（机关）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类	款	项			小计	人员支出	日常公用支出	
			合 计					

注：2024 年没有使用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情况表

部门（单位）：枣庄市峄城区人民政府办公室（机关）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类	款	项			小计	人员支出	日常公用支出	
合 计								

注：2024 年没有使用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

基本支出预算情况表

部门（单位）： 枣庄市峯城区人民政府办公室（机关）

单位： 万元

科目编码		部门预算支出 经济分类科目	科目编码		政府预算支出 经济分类科目	合计	财政拨款				财政专户 管理资金	单位资金	使用非财政 拨款结余	上年结转
							小计	一般公共 预算	政府性 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 经营预算				
类	款													
合计						848.06	848.06	848.06						
301		工资福利支出	501		机关工资福利支出	775.39	775.39	775.39						
301	01	基本工资	501	01	工资奖金津补贴	230.36	230.36	230.36						
301	02	津贴补贴	501	01	工资奖金津补贴	177.44	177.44	177.44						
301	03	奖金	501	01	工资奖金津补贴	18.64	18.64	18.64						
301	07	绩效工资	501	01	工资奖金津补贴	130.59	130.59	130.59						
301	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 保险缴费	501	02	社会保障缴费	72.69	72.69	72.69						
301	09	职业年金缴费	501	02	社会保障缴费	36.35	36.35	36.35						
301	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501	02	社会保障缴费	33.17	33.17	33.17						
301	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501	02	社会保障缴费	3.26	3.26	3.26						
301	13	住房公积金	501	03	住房公积金	61.49	61.49	61.49						
301	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501	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11.40	11.40	11.40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502		机关商品和服务支出	52.39	52.39	52.39						
302	01	办公费	502	01	办公经费	16.59	16.59	16.59						
302	17	公务接待费	502	06	公务接待费	1.18	1.18	1.18						
302	28	工会经费	502	01	办公经费	6.75	6.75	6.75						
302	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502	08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3.00	3.00	3.00						
302	39	其他交通费用	502	01	办公经费	23.57	23.57	23.57						
302	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502	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1.30	1.30	1.30						
303		对个人和家庭补助	509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20.28	20.28	20.28						
303	05	生活补助	509	01	社会福利和救助	20.10	20.10	20.10						
303	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 助	509	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 助	0.18	0.18	0.18						

项目支出预算情况表

部门（单位）： 枣庄市峯城区人民政府办公室（机关）

单位： 万元

项目名称	项目类型	合计	财政拨款				财政专户 管理资金	单位资金	使用非财政拨 款结余	上年结转
			小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 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 经营预算				
合 计		1,905.25	1,620.75	1,620.75				200.00		84.50
2023 年缉私经费	特定目标类	3.50								3.50
2023 年省级“数字山东”发展资金	特定目标类	81.00								81.00
第一书记挂职补助	特定目标类	0.84	0.84	0.84						
区机关大院会议室及食堂运营管理 费	特定目标类	287.88	287.88	287.88						
区机关大院院内及办公楼内保洁费	特定目标类	48.48	48.48	48.48						
物业管理服务费	特定目标类	195.00	195.00	195.00						
区政府办公室公务运转支出	特定目标类	100.56	100.56	100.56						
2024 年全区终端替代运维及集成等 费用	特定目标类	5.86	5.86	5.86						
2023 年省市审计费用	特定目标类	76.82	76.82	76.82						
区机关大院食堂设备更换	特定目标类	10.00	10.00	10.00						
劳务派遣人员工资	特定目标类	12.70	12.70	12.70						
财政代管资金	特定目标类	200.00						200.00		
区机关大院安保服务费	特定目标类	105.06	105.06	105.06						
智慧城市一体化平台二期(城市运营 中心)暨“城市大脑”建设	特定目标类	515.00	515.00	515.00						
枣庄市视频融合赋能平台建设	特定目标类	30.55	30.55	30.55						
“爱山东”政务服务平台峯城分厅 建设运营	特定目标类	30.00	30.00	30.00						
峯城区公共信用信息平台建设	特定目标类	202.00	202.00	202.00						

政府采购预算表

部门（单位）：枣庄市峄城区人民政府办公室（机关）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资 金 来 源								
类	款	项		合计	财政拨款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单位资金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	上年结转
					小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合 计			515.00	515.00	515.00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515.00	515.00	515.00						
	03		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	515.00	515.00	515.00						
		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515.00	515.00	515.00						

第三部分

2024 年单位预算情况和 重要事项说明

一、预算收支增减变化情况说明

按照综合预算的原则，本单位所有收入和支出均纳入部门预算管理。

（一）收入预算：2024 年收入预算 2,753.31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收入 2,468.81 万元，其他收入 200.00 万元，上年结转 84.50 万元。

（二）支出预算：2024 年支出预算 2,753.31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848.06 万元，项目支出 1,905.25 万元。

（三）增减变化情况：2024 年收支预算 2,753.31 万元，较上年预算增加 670.31 万元，其中：

1. 收入预算增加 670.31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收入增加 695.81 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减少 300.00 万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入与上年持平，财政专户管理资金收入与上年持平，事业收入与上年持平，事业单位经营收入与上年持平，上级补助收入与上年持平，附属单位上缴收入与上年持平，其他收入增加 190.00 万元，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与上年持平，上年结转增加 84.50 万元。

2. 支出预算增加 670.31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增加 40.12 万元，项目支出增加 630.19 万元，结转下年与上年持平。

3. 收支预算增加的主要原因，一是根据工资津补贴增资要求正常增资，使基本支出增加；二是项目的变化使项目资金增加。

二、“三公”经费支出情况

2024 年通过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三公”经费

预算共 4.18 万元，比上年增加 0.02 万元，增长 0.48%，主要原因是根据工资津补贴增资要求正常增资，使基本支出增加。其中：

1. 因公出国（境）费 0.00 万元，与上年基本持平。

2.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3.00 万元，包括公务用车购置费 0.00 万元，与上年基本持平；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3.00 万元，与上年基本持平。

3. 公务接待费 1.18 万元，比上年增加 0.02 万元，增长 1.72%，主要原因是根据工资津补贴增资要求正常增资，使基本支出增加。

三、机关运行经费情况

机关运行经费指为保障行政单位（包括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2024 年本单位机关运行经费安排 52.39 万元。较 2023 年预算增加 3.77 万元，增长 7.75%。主要原因是：编制内人员变化及正常增资。

四、政府采购情况

2024 年政府采购预算 515.00 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预算 0.00 万元，政府采购工程预算 0.00 万元，政府采购服务预算 515.00 万元。

五、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

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本单位共有车辆 2 辆，其中

机要通信用车 0 辆、应急保障用车 2 辆、执法执勤用车 0 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 0 辆,其他按照规定配备的公务用车 0 辆。

单位价值 100 万元以上的设备 0 台(件、套)。

2024 年预算未安排购置单位价值 100 万元以上大型设备。

六、绩效目标情况说明

(一) 预算绩效管理情况

枣庄市峰城区人民政府办公室(机关)2024 年项目支出全面实施绩效目标管理,涉及预算项目支出 15 个,预算资金 1,820.75 万元,其中财政拨款 1,620.75 万元。拟对区机关大院安保服务费等 1 个项目开展部门重点绩效评价,涉及预算资金 105.06 万元,其中财政拨款 105.06 万元。根据以前年度绩效评价结果,优化区机关大院院内及办公楼内保洁费等项目支出 2024 年预算安排,进一步改进管理、完善政策。

(二) 单位预算项目绩效目标表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4年度)

项目名称		峰城区公共信用信息平台建设		
主管部门		枣庄市峰城区人民政府办公室	单位名称	枣庄市峰城区人民政府办公室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度预算资金总额:	202	
		其中: 财政拨款	202	
		其他资金	0	
绩效目标		通过开展峰城区公共信用信息平台建设项目, 实现改善社会信用大环境, 促进居民守信用的目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绩效指标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公共信用信息建设费用	≤202万元
		生态环境成本指标		
		社会成本指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建设平台数量	=1个
		质量指标	维护建设情况	优
		时效指标	按时完成平台建设	按时
		成本指标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建设诚信型社会	是
		生态效益指标		
		可持续发展影响指标	改善信用大环境	是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居民满意率	≥95%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4年度)

项目名称		财政代管资金		
主管部门		枣庄市峰城区人民政府办公室	单位名称	枣庄市峰城区人民政府办公室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度预算资金总额：	200	
		其中：财政拨款	0	
		其他资金	200	
绩效目标		通过开展财政代管资金项目，实现保证单位工作正常开展，提高资金使用效率的目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绩效指标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单位财政代管资金	≤200万元
		生态环境成本指标		
		社会成本指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完成财政代管资金数量	≥3个
		质量指标	单位资金使用情况	优
		时效指标	财政代管资金完成及时率	≥98%
		成本指标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保证单位工作正常开展	是
		生态效益指标		
		可持续发展影响指标	提高业务保障能力	提高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使用人员满意率	≥95%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4年度)

项目名称		枣庄市视频融合赋能平台建设		
主管部门		枣庄市峰城区人民政府办公室	单位名称	枣庄市峰城区人民政府办公室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度预算资金总额:	30.55	
		其中:财政拨款	30.55	
		其他资金	0	
绩效目标		通过开展枣庄市视频融合赋能平台建设项目,统筹全区高空监控点位资源整合共享,完善视频资源使用监督和管理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绩效指标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视频融合赋能平台建设费用	≤30.55万元
		生态环境成本指标		
		社会成本指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完成视频融合赋能平台建设数量	≥35个
		质量指标	赋能平台使用情况	优
		时效指标	赋能平台建设按时完成	按时
		成本指标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高空监控点位资源整合共享	是
		生态效益指标		
		可持续发展影响指标	实现智能化的管理城市	是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使用人员满意率	≥90%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4年度)

项目名称		物业管理服务费		
主管部门		枣庄市峰城区人民政府办公室	单位名称	枣庄市峰城区人民政府办公室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度预算资金总额:	195	
		其中: 财政拨款	195	
		其他资金	0	
绩效目标		通过开展物业管理服务费项目，实现节约工作时间，提高工作效率的目标, 以保障区机关大院内所有单位正常运转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绩效指标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物业管理费用	≤195万元
		生态环境成本指标		
		社会成本指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用水量	≥15800立方米
		数量指标	用电量	≥386000千瓦时
		数量指标	取暖面积	≥13000平方米
		数量指标	管理花园个数	=6个
		数量指标	基础设施维修次数	≥12次
		质量指标	物业管理完成情况	优
		时效指标	按时完成各项工作	按时
		成本指标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保障区机关大院内所有单位正常运转	是
		生态效益指标		
		可持续发展影响指标	提高工作效率	提高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工作人员满意率	≥95%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4年度)

项目名称		第一书记挂职补助		
主管部门		枣庄市峰城区人民政府办公室	单位名称	枣庄市峰城区人民政府办公室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度预算资金总额:	0.84	
		其中: 财政拨款	0.84	
		其他资金	0	
绩效目标		通过开展第一书记挂职工作，实现加强村基层组织建设的目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绩效指标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挂职补助费用	≤0.84万元
		生态环境成本指标		
		社会成本指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第一书记补助发放人数	=1人
		质量指标	第一书记补助发放情况	优
		时效指标	补助按时发放	按时
		成本指标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提高工作效率	提高
		生态效益指标		
		可持续发展影响指标	加强村基层组织建设	加强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挂职书记满意率	≥95%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4年度)

项目名称		区机关大院安保服务费		
主管部门		枣庄市峰城区人民政府办公室	单位名称	枣庄市峰城区人民政府办公室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度预算资金总额:	105. 06	
		其中: 财政拨款	105. 06	
		其他资金	0	
绩效目标		通过开展区机关大院安保服务费项目，实现区机关大院的安全保障行政运行正常进行的目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绩效指标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安保人员全年费用	≤105. 06万元
		生态环境成本指标		
		社会成本指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安保人员配备数量	=40人
		质量指标	安保人员到岗区域覆盖达标率	=100%
		时效指标	24小时服务按时交接班	按时
		成本指标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提高整体办公安全	提高
		生态效益指标		
		可持续发展影响指标	保证单位人财物的安全，提升安全感，提高工作效率。	提高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单位工作人员满意度	≥95%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4年度)

项目名称		区机关大院会议室及食堂运营管理费		
主管部门		枣庄市峰城区人民政府办公室	单位名称	枣庄市峰城区人民政府办公室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度预算资金总额：	287.88	
		其中：财政拨款	287.88	
		其他资金	0	
绩效目标		通过开展区机关大院会议室和食堂运营管理费项目，实现节约工作时间，提高工作效率的目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绩效指标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视频会议室和食堂管理服务费用	≤287.88万元
		生态环境成本指标		
		社会成本指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工作人员及正常进餐及视频会议人员人数	≥230人
		质量指标	视频会议室使用情况	优
		质量指标	大院食堂工作人员用餐情况	优
		时效指标	食堂按时供餐	按时
		时效指标	保障会议按时召开	按时
		成本指标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保障区大院内所有单位正常运转	保障
		生态效益指标		
		可持续发展影响指标	节约了工作时间及交通费用，提高了工作效率	提高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工作人员满意率	≥95%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4年度)

项目名称		区机关大院食堂设备更换		
主管部门		枣庄市峰城区人民政府办公室	单位名称	枣庄市峰城区人民政府办公室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度预算资金总额：	10	
		其中：财政拨款	10	
		其他资金	0	
绩效目标		通过开展区机关大院食堂设备更换项目，节约行政成本及工作人员的工作时间的目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绩效指标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更换所需费用	≤10万元
		生态环境成本指标		
		社会成本指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视频会议室及食堂设备毁损数	≥10个
		质量指标	采购设备情况	优
		时效指标	按时对毁损设备进行更换	按时
		成本指标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节约与会人员与本政府大院及附近单位人员的交通费，能更	提高
		生态效益指标		
		可持续发展影响指标	保证政府视频会议的正常召开、大院及附近单位的工作人员	保障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工作人员满意率	≥95%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4年度)

项目名称		区机关大院院内及办公楼内保洁费		
主管部门		枣庄市峰城区人民政府办公室	单位名称	枣庄市峰城区人民政府办公室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度预算资金总额:	48.48	
		其中:财政拨款	48.48	
		其他资金	0	
绩效目标		通过开展区机关大院院内及办公楼内保洁费项目,实现节约管理费用,提高管理效率目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绩效指标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机关大院保洁费	≤48.48万元
		生态环境成本指标		
		社会成本指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保洁面积	≥11000平方米
		质量指标	机关大院的整洁情况	优
		时效指标	每天及时进行保洁	及时
		成本指标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节约管理费用,提高管理效率	提高
		生态效益指标		
		可持续发展影响指标	管理成本减少、保障工作环境良好	保障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工作人员满意率	≥95%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4年度)

项目名称		区政府办公室公务运转支出		
主管部门		枣庄市峰城区人民政府办公室	单位名称	枣庄市峰城区人民政府办公室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度预算资金总额:	100. 56	
		其中: 财政拨款	100. 56	
		其他资金	0	
绩效目标		通过开展区政府办公室公务运转支出项目，实现保证办公室工作正常开展，提高工效率的目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绩效指标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区政府办公室公务运转费用	≤100.56万元
		生态环境成本指标		
		社会成本指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区政府机要档案整理次数	≥2次
		数量指标	区政府会议召开次数	≥6次
		数量指标	区政府公务接待次数	≥10次
		数量指标	区政府差旅费	≥120次
		数量指标	区政府印刷费	≥50次
		数量指标	区协同办公平台月度维护次数	≥12次
		质量指标	办公室工作正常运转情况	优
		时效指标	按时完成办公室各项工作	按时
		成本指标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提高工作效率	提高
		生态效益指标		
		可持续发展影响指标	提升人员素质，节约工作时间	提升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工作人员满意率	≥95%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4年度)

项目名称		智慧城市一体化平台二期(城市运营中心)暨“城市大脑”建设		
主管部门		枣庄市峰城区人民政府办公室	单位名称	枣庄市峰城区人民政府办公室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度预算资金总额:	515	
		其中: 财政拨款	515	
		其他资金	0	
绩效目标		通过国开展智慧城市一体化平台二期(城市运营中心)暨“城市大脑”建设项目, 实现一平台、多层级、全数据的智慧城市运营支撑能力的目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绩效指标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完成一体化平台二期建设费用	≤515万元
		生态环境成本指标		
		社会成本指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一体化平台二期建设数量	=1个
		质量指标	一体化平台二期建设情况	优
		时效指标	按时完成一体化平台二期建设	按时
		成本指标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提升运营支撑能力	提升
		生态效益指标		
		可持续发展影响指标	提升云服务能力和服务质量	提升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使用人员满意率	≥95%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4年度)

项目名称		“爱山东”政务服务平台峰城分厅建设运营		
主管部门		枣庄市峰城区人民政府办公室	单位名称	枣庄市峰城区人民政府办公室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度预算资金总额:	30	
		其中: 财政拨款	30	
		其他资金	0	
绩效目标		通过开展“爱山东”政务服务平台峰城分厅建设运营项目，提升政务服务能力，方便群众、企业开办业务，获得满意感幸福度。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绩效指标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峰城分厅建设运营费用	≤30万元
		生态环境成本指标		
		社会成本指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建设分厅数量	≥1个
		质量指标	确保“爱山东”政务服务平台峰城分厅正常使用	是
		时效指标	确保“爱山东”政务服务平台峰城分厅建设按期完成	是
		成本指标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提升政务服务能力	提升
		生态效益指标		
		可持续发展影响指标	提高分厅建设和运营能力	提高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使用人员满意率	≥90%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4年度)

项目名称		2024年全区终端替代运维及集成等费用		
主管部门		枣庄市峰城区人民政府办公室	单位名称	枣庄市峰城区人民政府办公室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度预算资金总额:	5.86	
		其中: 财政拨款	5.86	
		其他资金	0	
绩效目标		通过开展2024年全区终端替代运维及集成等费用项目, 实现提升整体办公水平, 提高工作效率的目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绩效指标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终端替代所需费用	≤5.86万元
		生态环境成本指标		
		社会成本指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购置终端替代数量	≥9个
		质量指标	终端替代购置情况	优
		时效指标	确保及时更换	及时
		成本指标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提高工作效率	提高
		生态效益指标		
		可持续发展影响指标	保障正常行政运行	是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使用人员满意率	≥95%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4年度)

项目名称		劳务派遣人员工资		
主管部门		枣庄市峰城区人民政府办公室	单位名称	枣庄市峰城区人民政府办公室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度预算资金总额:	12.7	
		其中: 财政拨款	12.7	
		其他资金	0	
绩效目标		通过开展劳务派遣人员工资项目，实现节约行政成本，提高工作效率的目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绩效指标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所需劳务费用	≤12.70万元
		生态环境成本指标		
		社会成本指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发放人员数量	=2人
		质量指标	发放劳务费用情况	优
		时效指标	每月按时发放	按时
		成本指标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提高工作效率	提高
		生态效益指标		
		可持续发展影响指标	保障办公室工作正常运转	保障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劳务派遣人员满意率	≥95%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4年度)

项目名称		2023年省市审计费用		
主管部门		枣庄市峰城区人民政府办公室	单位名称	枣庄市峰城区人民政府办公室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度预算资金总额:	76.82	
		其中: 财政拨款	76.82	
		其他资金	0	
绩效目标		通过开展2023年省市审计费用项目，实现确保机关事务工作正常运转的目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绩效指标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审计费用	≤76.82万元
		生态环境成本指标		
		社会成本指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审计单位个数	≥20个
		质量指标	审计情况	优
		时效指标	确保审计组按时完成审计工作	按时
		成本指标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提高工作效率	提高
		生态效益指标		
		可持续发展影响指标	保证机关工作正常运转	是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工作人员满意率	≥95%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收入：指由区级财政拨款形成的部门收入，包括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入。

二、财政专户管理资金：指缴入财政专户、实行专项管理的高中以上学费、住宿费、高校委托培养费、函大、电大、夜大及短训班培训费等教育收费。

三、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所取得的收入，不含纳入财政专户管理的教育收费。

四、事业单位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五、其他收入：指除“财政拨款收入”“财政专户管理资金”“事业收入”“事业单位经营收入”“上级补助收入”“附属单位上缴收入”等以外的收入。主要包括利息存款收入、事业单位固定资产出租收入等。

六、上级补助收入：指单位从主管部门和上级单位取得的非财政补助收入。

七、附属单位上缴收入：指本部门所属纳入部门预算编报范围的单位按有关规定上缴的收入。

八、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指本单位在预计用当年的“财政拨款收入”“财政专户管理资金收入”“事业收入”“事业单位经营收入”“上级补助收入”“附属单位上缴收入”“其

他收入”等不足以安排当年支出的情况下，使用以前年度积累结余弥补本年度收支缺口的资金。

九、上年结转：指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仍按原规定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

十、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日常公用支出。

十一、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十二、上缴上级支出：指下级单位上缴上级的支出。

十三、事业单位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发生的支出。

十四、对下级单位补助支出：指对下级单位补助发生的支出。

十五、结转下年：指以前年度预算安排、因客观条件发生变化无法按原计划实施，需延迟到以后年度按原规定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

十六、“三公”经费：指区级部门单位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差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车辆购置支出（含车辆购

置税）及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十七、机关运行经费：指为保障行政单位（包括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